

证券代码：872895

证券简称：花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9 年 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56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812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25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0,960.44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88,394.40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1,145.89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6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70	房地产业（k）	房地产业（k）
39	制造业(C)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9	制造业(C)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36	制造业(C)	汽车制造业
c	制造业(C)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1,134.5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140.4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1,6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6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飞，中国注册会计师。1988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2020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作为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型国企的财

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具有多年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江凯，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2020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作为多家新三板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具有多年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戴新焱，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7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作为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具有多年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王飞	2020 年 7 月 9 日	行政监管措施	广东证监局	审计程序未到位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3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 2022 年审计收费 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

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在审计工作中坚持审计独立性准则，客观、公正地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发表了审计意见，我们同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